

北院區長庚研究計劃審核評估委員會

【研究計劃核定清單】

2020年5月6日

主持人	顏宗海	單位	腎臟科	案號	CORPG3K0191	計劃期限	2020/08/01~2021/07/31
共同主持人1	許景璋	單位	腎臟科	機構	林口長庚	共同主持人 3	黃文宏 詹逸凌、張詩 鑫、陳瓊珠、張國軒
共同主持人2	陳冠興	單位	腎臟科	機構	林口長庚		

計劃名稱:一個重金屬實驗室之維持計畫

- ☐、衛生署計畫
☒、長庚醫學研究計劃
☐、國科會研究計畫
☐、其他委託計畫

本計劃經評審委員評估結果意見如下：

項 目	核定經費	院外經費	院內經費	說 明
人事費	1,148,018	0	1,148,018	第>九年碩士級專任助理一名、第一年碩士級專任助理一名
消耗性材料藥品費	0	0	0	
儀器設備費	0	0	0	
儀器設備及技術服務平台使用費	0	0	0	
有關研究他項費用	51,982	0	51,982	
合 計	1,200,000	0	1,200,000	

審核意見與建議：

1. 內容、成果皆優；已辦衛教講座，具推廣價值。
2. 經審查，中間報告傑出，建議繼續補助下一年度維持計劃執行。

同意本計劃進行，請依規定簽認研究計劃執行同意書及主持人須知（院內首頁表單櫃下載107年版本）寄至醫研部，始得啟用經費。（執行同意書請完整填寫當年度之計畫編號、名稱、經費、執行期間）

依「長庚醫學研究計畫管理辦法」規定：研究計劃核准後，計劃主持人應衡量欲採購項目之市場性及是否有現貨交運等，以評估採購作業所需期間，依核定之設備及材料項目內容，儘早提出請購並完成領料作業。所有領購、請購、領料作業皆須於計劃執行期間內完成。

依規定以下之經費不在補助範圍：郵電費、影印費、差旅費、論文發表費、圖書費、文具費、資訊軟體費、電腦及電腦周邊設備費。

註:1.計劃章請自行刻印，模式如右：

- 2.經費核銷作業方式，請詳閱「長庚醫學研究計畫管理辦法」（刊於院內首頁規章法令）
- 3.多年期計劃需於本年度計劃執行期滿的前二個月前繳交中間報告，經研審會評估通過後始得核給下一年度經費。計劃全程結束後三個月內需繳交成果報告

長庚研究計畫專用章	
編號	CORPG3K0191
主持人	顏宗海
有效 期 間	自 2020 年 08 月 01 日 至 2021 年 07 月 31 日
本案各項儀器設備需經採購核決始予生效	

長庚醫學研究計劃審核評估委員會 啟



北院區長庚研究計劃審核評估委員會

【研究計劃核定清單】

2019 年 7 月 19 日

主 持 人	顏宗海	單 位	腎臟科	案 號	CMRPG3J1051	總計畫期限	2019/08/01~2022/07/31
共同主持人1	顏秀娟	單 位	醫學生物技術 暨檢驗學系	機 構	長庚大學	共同主持人 2	

計畫名稱:評估慢性鉛腎病變之氧化壓力與發炎反應程度(1/3)

- ☐ 、衛生署計畫
☒ 、長庚醫學研究計劃
☐ 、國科會研究計畫

本計劃經評審委員評估結果意見如下：

項 目	第一年 2019/08/01~2020/07/31	第二年 2020/08/01~2021/07/31	第三年 2021/08/01~2022/07/31	說 明
人事費	512,755	521,560	580,483	第一年碩士級專任助理一名
消耗性材料藥品費	252,500	252,500	252,500	
儀器設備費	0	0	0	
儀器設備及技術服務平台使用費	120,100	120,100	67,100	林口/巨量資料及統計中心、林口/共同實驗室、林口/顯微鏡核心實驗室
有關研究他項費用	241,830	231,830	221,830	
合 計	1,127,185	1,125,990	1,121,913	總計(本次核定): 3,375,088

審核意見與建議：

第1年(2019/08/01~2020/07/31)之計畫已同意執行，請依規定簽認研究計劃執行同意書及主持人需知，並上傳至系統，始得啟用經費。

1. 本件為三月集中審查案件，經審查，建議推薦補助3年期研究計畫執行。
2. 所附IRB同意證明之**本次核准執行期間將於2020/06/30到期，請於到期前繳交下一期IRB之同意證明**，以免計畫執行中斷。**(委員會證明之執行期間應包含計畫總執行期限。執行期間不足者應於到期日前向委員會辦理延期)**

依「長庚醫學研究計畫管理辦法」規定：**研究計劃核准後**，計畫主持人應衡量欲採購項目之市場性及是否有現貨交運等，以評估採購作業所需期間，依核定之設備及材料項目內容，儘早提出請購並完成領料作業。**所有領構、請構、領料作業皆須於計劃執行期間內完成。**

依規定以下之經費不在補助範圍：郵電費、影印費、差旅費、論文發表費、圖書費、文具費、資訊軟體費、電腦及電腦周邊設備費。

註:1. 計劃章請自行刻印，模式如右：

2. 經費核銷作業方式，請詳閱「長庚醫學研究計畫管理辦法」（刊於院內首頁規章法令）

3. 經研審會一次審定之多年期計劃第二年起（上年度計劃執行期滿前**二個月**）需繳交中間報告，經研審會評估通過後始得核給下一年度經費

長庚研究計畫專用章	
編 號	CMRPG3J1051
主 持 人	顏宗海
有 效 期 間	自 2019 年 08 月 01 日 至 2020 年 07 月 31 日
本案各項儀器設備需經採購核決始予生效	

長庚醫學研究計劃審核評估委員會 啟

